

证券代码：300299

证券简称：富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3、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4、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 5、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富春股份	股票代码	3002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建平	张承杰	
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 C 区 25 号楼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 C 区 25 号楼	
传真	0591-83920667	0591-83920667	
电话	0591-83992010	0591-83992010	
电子信箱	fuchungroup@fuchun.com	fuchungroup@fuchu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2 年，国内外形势复杂严峻，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国内经济同样面临较大冲击，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三重压力依旧很大。报告期内，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40,289.09 万元，同比下降 28.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3.27 万元，同比下降 45.99%。

1、移动游戏业务：持续深耕海外市场，积极蓄力未来发展

报告期内，子公司上海骏梦坚持走 IP 运营与研发一体、精品研发以及“文化出海”的路径，实现营业收入 20,814.19 万元，实现净利润 6,013.81 万元，其中海外收入占比 88.59%。

在研项目上，自研产品《仙境传说 RO：新世代的诞生》在港澳台、东南亚地区持续发力，保持较好的流水成绩，并为 2023 年上线韩国、欧美等新区域积极筹备；《仙境传说 RO：复兴 H5》（新版本）年中在国内发行，达到预期的流水。新项目研发上，年内立项了多个新项目，涉及 MMO、卡牌以及小游戏等品类，将持续保障后续的流水贡献。IP 获取上，公司 2022 年度密集洽谈国内外知名 IP，并签署《古剑奇谭三》游戏改编授权，旨在通过公司 IP 游戏改编推广弘扬中华文化。VR 游戏探索上，首款自研射击类 VR 游戏《噩梦猎手》在 Steam 平台上线。

2、通信信息业务：优化业务和人员结构，谋求业务转型

2022 年通信信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8,400.26 万元，同比增长 9.93%。通信技术服务上，公司年内初步完成业务及人员结构优化工作，实现降本增效及保持盈利。数字赋能及新基建业务上，公司主动迎接产业数字化带来的机会，积极参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方向的投入，年内已完成部分项目签约，为公司业务规模上新台阶奠定良好的基础。

3、加强治理和管理能力，改善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三会、管理层的运作机制，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积极引进游戏业务高端研发人员，培养智慧数字化板块加强精细化管理，积极降本增效。期间费用同比下降 36.04%，资产负债率较报告期初下降 3.82%，财务状况愈加稳健，经营效率和风险管控能力进一步提升。

4、持续加强党建、企业文化建设

报告期内，作为省级先进基层党组织，公司深入推进“四个一”党建工作法，积极开展融合式党建，把牢党建和业务经营、员工成长和企业文化深度融合，赓续党史教育，积极开展“喜迎二十大奋进新征程”、“喜迎建团一百年·青春奋进新征程”等活动，提升改造“党群生活馆”，持续推进近邻党建。以悦读、乐跑为主要载体的文化活动丰富多彩，支持抗疫志愿服务、义务献血、义务植树、扶困扶智等公益活动持续开展。《中华工商时报》、《非公有制企业党建杂志社》先后报道公司党建“红色路径”。公司将持续通过坚持党建引领企业文化建设，加强企业社会责任，提升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新境界。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032,631,685.75	1,020,885,907.68	1.15%	1,172,732,71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0,136,417.72	524,040,332.90	8.80%	449,043,530.35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402,890,860.25	565,890,984.73	-28.80%	485,867,86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32,660.15	75,040,557.54	-45.99%	36,711,71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56,684.72	72,976,122.26	-58.13%	-9,988,95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458.02	150,367,782.49	-99.51%	67,931,535.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1	-45.45%	0.05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1	-45.45%	0.05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1%	15.42%	-7.81%	7.6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8,998,144.18	82,874,486.54	111,363,842.76	129,654,38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10,027.76	8,250,012.78	3,893,276.96	16,179,34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73,177.36	7,954,498.26	3,188,484.82	9,340,52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5,646.13	20,824,461.97	7,457,113.94	-20,744,471.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5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1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8%	102,868,158.00		质押	27,833,000.00			
缪品章	境内自然人	7.64%	52,842,879.00	39,632,159.00	质押	22,340,000.00			

平潭奥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34,487,500.00		质押	20,000,000.00
宋凤毅	境内自然人	1.43%	9,887,400.00			
郝茜	境内自然人	1.30%	9,000,000.00			
缪知邑	境内自然人	1.26%	8,677,379.00			
上海纯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达飞鹰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8,200,000.00			
林明章	境内自然人	1.00%	6,896,000.00			
冯美珍	境内自然人	0.94%	6,500,000.00			
顾梅英	境内自然人	0.76%	5,27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缪品章持有富春投资 90% 股权，并任执行董事；缪品章持有平潭奥德 95.5% 股权，并任执行董事；缪品章与缪知邑为父女关系，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 2、除前述股东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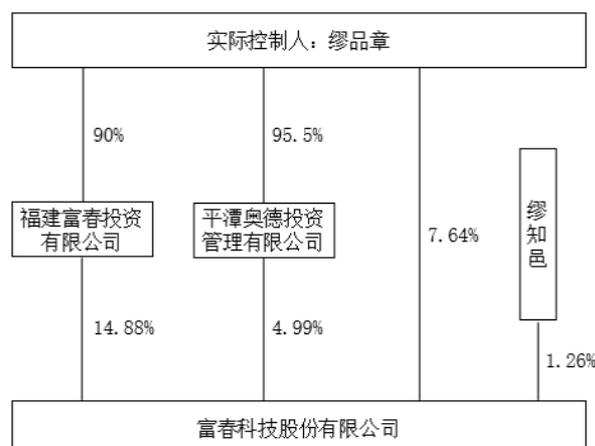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控股股东及相关方被立案调查事项

2022 年 1 月，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方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立案告知书》，因涉嫌证券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其立案。公司于 2022 年 9 月收到相关方提供的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告知书。针对拟处罚决定，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方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进行陈述、申辩和要求听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2、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2021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决定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文件。

3、关于获得《古剑奇谭三》游戏改编授权

上海骏梦于2022年5月与北京九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古剑奇谭三》游戏改编授权协议，北京九凤授权上海骏梦《古剑奇谭三》游戏的改编权，用于改编、发行、运营及推广一款移动游戏及一款VR游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关于签署游戏技术维护与运营支持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4、关于签署韩国地区《游戏技术维护与运营支持协议》事项

上海骏梦、Gravity及Nuverse于2022年6月签署《游戏技术维护与运营支持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关于签署游戏技术维护与运营支持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5、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2年9月1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激励对象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四、2023年公司的经营计划

1、移动游戏业务

(1) 继续坚持精品研发和“文化出海”。2023年，公司将加快推进自研产品的研发进度和市场投放，其中，公司自研产品《仙境传说RO：新世代的诞生》计划新增韩国、欧美等新区域，并积极推进国内版号的申请；持续推进《仙境传说RO：复兴H5》(新版本)、《星之觉醒》等产品在新区域的发行上线；按时完成部分在研MMO、卡牌等产品开发并实现年内上线发行。

(2) 保持新业态投入。XR作为公司游戏业务的重要发展方向，公司将在VR/AR/MR等领域持续保持探索和投入，积极尝试各类场景下的XR内容呈现。同时，公司将保持和市场主流XR设备平台的商务对接，积极探索VR、AR等新产品研发，努力创新创优产品。

(3) 坚定拥抱AI技术变革。游戏研发技术上，公司将主动与国内外优秀AI公司开展合作，积极推动AIGC技术在游戏研发过程中更深度结合，实现降本增效。在研游戏产品上，公司将积极探索、试水开发AI和游戏结合的玩法和新品类，如智能NPC、AI互动游戏等，从而增强用户体验感。

2、通信信息业务：努力扩大业务规模、积极寻求技术创新机会。一方面，公司保持通信业务一定规模基础上，深耕业务优势区域，进一步稳步推进业务优化，加强精细化管理；另一方面，公司继续探索、扩展数字化新基建业务，积极参与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公司将通过引入行业技术人才与自主培养的模式提高团队科研实力，充实企业技术研究院力量，为后续项目的建设运营做好准备。

3、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进企业文化建设。进一步加强党建引领和企业文化建设，构建良好的学习、交流平台，增进与投资者、员工、客户、政府等关联主体的沟通和互动，凝心聚力，做好企业，回馈社会。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缪品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